

台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第一季
(股票代碼 1336)

公司地址：新北市新莊區五權一路 9 號 5 樓之 1
電 話：(02)2290-2258

台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 次</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核閱報告	4 ~ 5
四、	合併資產負債表	6 ~ 7
五、	合併綜合損益表	8
六、	合併權益變動表	9
七、	合併現金流量表	10
八、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1 ~ 54
	(一) 公司沿革	11
	(二) 通過財報之日期及程序	11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1 ~ 12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2 ~ 24
	(五) 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性之主要來源	24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4 ~ 41
	(七) 關係人交易	41
	(八) 質押之資產	42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2

項	目	頁	次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42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42	
(十二)	其他	43 ~ 52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52 ~ 53	
(十四)	營運部門資訊	53 ~ 54	

會計師核閱報告

(110)財審報字第 21000212 號

台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前言

台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台翰集團」)民國 110 年 3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表作成結論。

範圍

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六十五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表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結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台翰集團民國 110 年 3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資誠

其他事項—比較期財務報表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核閱

台翰集團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及民國 109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及核閱，分別於民國 110 年 3 月 16 日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及民國 109 年 5 月 5 日出具無保留結論之核閱報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葉翠苗

葉翠苗



會計師

黃世鈞

黃世鈞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60058737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9449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0 年 5 月 4 日



台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0年3月31日及民國109年12月31日、3月31日

(民國110年及109年3月31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0年3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3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590,605	26	\$ 623,074	26	\$ 394,542	17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六(二)						
	資產—流動		30,093	1	30,099	1	-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四)及十二						
	流動	(三)	1,846	-	1,855	-	1,922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五)	215,007	9	354,665	15	308,024	14
1200	其他應收款		352	-	359	-	441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七)	6	-	6	-	962	-
130X	存貨	六(六)	207,384	9	155,787	6	152,566	7
1410	預付款項		54,567	3	50,207	2	54,716	2
1460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淨額	六(十)	-	-	-	-	88,945	4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352	-	630	-	779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1,100,212</u>	<u>48</u>	<u>1,216,682</u>	<u>50</u>	<u>1,002,897</u>	<u>44</u>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六(三)及十二						
	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三)	5,304	-	4,992	-	4,725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	982,571	43	1,014,265	41	1,094,127	49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八)	60,316	3	67,037	3	16,415	1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九)	33,467	1	33,959	1	34,502	2
1780	無形資產		17,983	1	18,507	1	1,659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58,808	2	56,045	2	66,635	3
1915	預付設備款		30,579	1	27,817	1	29,207	1
1920	存出保證金		14,040	1	14,091	1	9,221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1,203,068</u>	<u>52</u>	<u>1,236,713</u>	<u>50</u>	<u>1,256,491</u>	<u>56</u>
1XXX	資產總計		<u>\$ 2,303,280</u>	<u>100</u>	<u>\$ 2,453,395</u>	<u>100</u>	<u>\$ 2,259,388</u>	<u>100</u>

(續次頁)

台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0年3月31日及民國109年12月31日、3月31日

(民國110年及109年3月31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0年3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3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一)	\$ 121,273	5	\$ 149,918	6	\$ 341,073	15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二十)	20,163	1	20,106	1	2,964	-
2150	應付票據		34,344	1	34,784	1	23,977	1
2170	應付帳款		130,348	6	196,023	8	201,762	9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二)	75,547	3	116,636	5	87,046	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七)	14,473	1	16,971	1	8,596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24,735	1	24,945	1	1,582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三)	20,521	1	13,659	1	-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2,285	-	2,382	-	5,289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443,689</u>	<u>19</u>	<u>575,424</u>	<u>24</u>	<u>672,289</u>	<u>30</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三)	150,485	7	157,075	6	-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44,981	2	43,390	2	1,478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23,943	1	30,047	1	1,107	-
2610	長期應付票據及款項		5,911	-	11,942	1	31,914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3,421	-	3,610	-	304	-
2645	存入保證金		987	-	997	-	2,049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229,728</u>	<u>10</u>	<u>247,061</u>	<u>10</u>	<u>36,852</u>	<u>1</u>
2XXX	負債總計		<u>673,417</u>	<u>29</u>	<u>822,485</u>	<u>34</u>	<u>709,141</u>	<u>31</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六(十六)								
3110	普通股股本		770,984	34	770,984	31	770,984	34
資本公積 六(十七)								
3200	資本公積		668,899	29	668,899	27	705,906	31
保留盈餘 六(十八)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8,593	1	18,593	1	11,369	1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74,925	3	74,925	3	65,155	3
3350	未分配盈餘		194,815	8	189,840	8	76,446	3
其他權益 六(十九)								
3400	其他權益		(98,353)	(4)	(92,331)	(4)	(79,613)	(3)
3XXX	權益總計		<u>1,629,863</u>	<u>71</u>	<u>1,630,910</u>	<u>66</u>	<u>1,550,247</u>	<u>69</u>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2,303,280</u>	<u>100</u>	<u>\$ 2,453,395</u>	<u>100</u>	<u>\$ 2,259,388</u>	<u>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楊劍平



經理人：楊劍平



會計主管：彭俊鑫



台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9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	\$ 379,772	100	\$ 466,080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六)	(320,083)	(84)	(405,352)	(87)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59,689	16	60,728	13		
營業費用	六(十四) (二十五) (二十六)						
6100 推銷費用		(9,827)	(3)	(9,753)	(2)		
6200 管理費用		(38,645)	(10)	(40,953)	(9)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十二(二)	42	-	(57)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48,430)	(13)	(50,763)	(11)		
6900 營業利益		11,259	3	9,965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二十一)	224	-	69	-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二)	4,426	1	3,769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三)	(2,944)	(1)	3,073	1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四)	(1,733)	-	(2,640)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7)	-	4,271	1		
7900 稅前淨利		11,232	3	14,236	3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七)	(6,257)	(2)	(10,848)	(2)		
8200 本期淨利		\$ 4,975	1	\$ 3,388	1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 價損益	六(三)(十九)	\$ 312	-	(\$ 385)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六(十九)	(7,917)	(2)	(8,324)	(2)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 得稅	六(十九)	1,583	1	1,665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6,022)	(1)	(\$ 7,044)	(2)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047)	-	(\$ 3,656)	(1)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4,975	1	\$ 3,388	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047)	-	(\$ 3,656)	(1)		
每股盈餘							
9750 基本	六(二十八)	\$ 0.06		\$ 0.04			
9850 稀釋	六(二十八)	\$ 0.06		\$ 0.04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楊劍平



經理人：楊劍平



會計主管：彭俊鑫



台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歸屬於母公司					業主之權益				附註	總額
	普通股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其他權益	庫藏股票		
109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851,484	\$ 747,838	\$ 11,369	\$ 65,155	\$ 73,058	(\$ 72,679)	\$ 110	(\$ 2,355)	(\$ 500)		\$1,673,480
本期淨利	-	-	-	-	3,388	-	-	-	-		3,38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6,659)	(385)	-	-		(7,04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3,388	(6,659)	(385)	-	-		(3,656)
認列限制員工權益股票酬勞成本									2,355		2,355
購入庫藏股票	-	-	-	-	-	-	-	-	(121,932)		(121,932)
庫藏股註銷	(80,500)	(41,932)	-	-	-	-	-	-	122,432		-
109 年 3 月 31 日餘額	\$ 770,984	\$ 705,906	\$ 11,369	\$ 65,155	\$ 76,446	(\$ 79,338)	(\$ 275)	\$ -	\$ -		\$1,550,247
110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770,984	\$ 668,899	\$ 18,593	\$ 74,925	\$ 189,840	(\$ 93,423)	\$ 1,092	\$ -	\$ -		\$1,630,910
本期淨利	-	-	-	-	4,975	-	-	-	-		4,97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6,334)	312	-	-		(6,02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4,975	(6,334)	312	-	-		(1,047)
110 年 3 月 31 日餘額	\$ 770,984	\$ 668,899	\$ 18,593	\$ 74,925	\$ 194,815	(\$ 99,757)	\$ 1,404	\$ -	\$ -		\$1,629,863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楊劍平



經理人：楊劍平



會計主管：彭俊鑫




 台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0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9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1,232	\$ 14,236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七)(八)(九) 31,612	34,199
攤銷費用	六(二十五) 1,197	298
預期信用(迴轉利益)減損損失	十二(二) (42)	5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6	-
財務成本	六(二十四) 1,733	2,640
利息收入	六(二十一) (224)	(69)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酬勞成本	-	2,355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利益)	六(二十三) 24	(294)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六(六) 630	59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帳款	139,700	108,713
其他應收款	17	(224)
存貨	(52,180)	23,951
預付款項	(4,287)	(3,734)
其他流動資產	278	31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流動	57	(1,279)
應付票據	(6,471)	(6,844)
應付帳款	(65,675)	(17,069)
其他應付款	(41,184)	(23,04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97)	(2,548)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189)	(332)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6,137	131,921
收取利息	214	69
支付利息	(1,613)	(2,475)
支付所得稅	(8,344)	(33,66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6,394	95,850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置固定資產	六(二十九) (72)	(14,718)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	3,030
購置無形資產	(796)	-
預付設備款增加	(4,513)	(19,493)
存出保證金減少	-	6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381)	(31,12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六(三十) 59,558	346,501
短期借款減少	六(三十) (88,922)	(210,781)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六(三十) (6,442)	(3,892)
償還長期借款	六(三十) -	(13,795)
存入保證金增加	六(三十) -	2
購買庫藏股票	-	(121,932)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5,806)	(3,897)
匯率影響數	2,324	(4,70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32,469)	56,12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23,074	338,41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590,605	\$ 394,542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楊劍平



經理人：楊劍平



會計主管：彭俊鑫



台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第一季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 (一)台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成立於76年8月28日。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主要經營業務為各種精密模具、治具及塑膠成型等產品之設計製造及買賣業務。
- (二)本公司股票自96年11月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

二、通過財報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110年5月4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10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延長」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第二階段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2021年6月30日後之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民國110年4月1日(註)

註：金管會允許提前於民國110年1月1日適用。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合併財務狀況與合併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無。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
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11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合併財務狀況與合併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

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之說明。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 (5) 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1)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3 月 31 日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0年 3月31日	109年 3月31日	
台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AIHAN PRECISION TECHNOLOGY (SAMOA) CO., LTD.	專業投資業務	100%	100%	註1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0年 3月31日	109年 3月31日	
TAIHAN PRECISION TECHNOLOGY (SAMOA) CO., LTD.	TAIHAN HOLDING (SAMOA) CO., LTD.	專業投資業務	100%	100%	註1
"	YONGHAN HOLDING (SAMOA) CO., LTD.	專業投資業務	100%	100%	註1
"	TAIHAN HOLDING PHILIPPINES CO., LTD.	專業投資業務	100%	100%	註1
TAIHAN HOLDING (SAMOA) CO., LTD.	台翰模具制品(東莞)有限公司	生產和銷售各種精密模具及塑膠製品等	100%	100%	註1、註3
YONGHAN HOLDING (SAMOA) CO., LTD.	YONGHAN PRECISION TECHNOLOGY CO., LTD.	生產和銷售各種精密模具及塑膠製品等	100%	100%	註1、註4
TAIHAN HOLDING PHILIPPINES CO., LTD.	TAIHANLAND (PHILIPPINES) INC.	持有生產基地之土地	39.99%	39.99%	註1、註5
"	TAIHAN PRECISION TECHNOLOGY (PHILIPPINES) CO., LTD.	生產和銷售各種精密模具及塑膠製品等	99.99%	99.99%	註1、註6

(2)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9年 12月31日		
台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AIHAN PRECISION TECHNOLOGY (SAMOA) CO., LTD.	專業投資業務	100%		註2
TAIHAN PRECISION TECHNOLOGY (SAMOA) CO., LTD.	TAIHAN HOLDING (SAMOA) CO., LTD.	專業投資業務	100%		註2
"	YONGHAN HOLDING (SAMOA) CO., LTD.	專業投資業務	100%		註2
"	TAIHAN HOLDING PHILIPPINES CO., LTD.	專業投資業務	100%		註2
TAIHAN HOLDING (SAMOA) CO., LTD.	台翰模具制品(東莞)有限公司	生產和銷售各種精密模具及塑膠製品等	100%		註2、註3
YONGHAN HOLDING (SAMOA) CO., LTD.	YONGHAN PRECISION TECHNOLOGY CO., LTD.	生產和銷售各種精密模具及塑膠製品等	100%		註2、註4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9年 12月31日	說明
TAIHAN HOLDING PHILIPPINES CO., LTD.	TAIHANLAND (PHILIPPINES) INC.	持有生產基地之土地	39.99%	註2、註5
"	TAIHAN PRECISION TECHNOLOGY (PHILIPPINES) CO., LTD.	生產和銷售各種精密模具及塑膠製品等	99.99%	註2、註6

註 1：其民國 109 年 3 月 31 日之財務報告係經其他會計師核閱。

註 2：其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報告係經其他會計師查核。

註 3：台翰模具制品（東莞）有限公司（以下稱東莞台翰公司）係經中華人民共和國東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於 90 年 1 月 4 日登記成立，於 109 年 9 月 17 日已辦理無營業期限之營業執照完成，主要營業範圍為生產和銷售各種精密模具及塑膠製品等。

註 4：YONGHAN PRECISION TECHNOLOGY CO., LTD.（以下稱越南永翰公司）係經越南共和國海陽省工業區管理局核准，於 95 年 8 月 28 日登記成立，營業期限 46 年（自取得投資證書之日～141 年 8 月 28 日）主要營業範圍為生產和銷售各種精密模具及塑膠製品等。

註 5：TAIHANLAND (PHILIPPINES) INC.（以下稱菲律賓土地公司）於 102 年 1 月 9 日登記成立，主要營業範圍為持有生產基地之土地等。因菲律賓限制境外投資人之股權持份比例，對於持有生產基地之土地。故 TAIHAN HOLDING PHILIPPINES CO., LTD. 對菲律賓土地公司僅持有 39.99% 股權，另 60.01% 股權係委託 YANG, CHIEN-PING、CHEN, CHIN-CHUNG 及當地居民 ALDRIN ELI T. CHUA, JUNEL A. TSAI 及 ANNIE MARIE B. BERNALES 三人持有，且與委託方簽立股權協議以保障合併公司權益。

註 6：TAIHAN PRECISION TECHNOLOGY (PHILIPPINES) CO., INC.（以下稱菲律賓製造公司），於 102 年 1 月 9 日登記成立，主要營業範圍為生產和銷售各種精密模具及塑膠製品等。其係由 TAIHAN HOLDING PHILIPPINES CO., LTD. 持有 99.99% 之外商企業，另 0.01% 股權係委託 YANG, CHIEN-PING、CHEN, CHIN-CHUNG 及當地居民 MARA JOYCE CLARISSE ONG, ALDRIN ELI T. CHUA 及 CINDY B. BUCATCAT 三人持有，且與委託方簽立股權協議以保障合併公司權益。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無此情形。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

無此情形。

5. 重大限制

無此情形。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無此情形。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集團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 所有兌換損益於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公司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1)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2)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3)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及附買回債券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集團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集團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八)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轉列至保留盈餘項下。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集團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九)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收入，及認列減損損失，並於除列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十)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一) 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二)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集團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三) 出租人之租賃交易－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四)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建築物

廠房主建物	25~51年
機電動力設備	5~20年
建築改良物	1.5~50年
機器設備	1~10年
運輸設備	5~6年
辦公設備	3~10年
其他設備	3~15年

(十六)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集團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集團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為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為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十七)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以取得成本認列，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提列折舊，耐用年限為 50 年。

(十八) 無形資產

係電腦軟體成本，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1~5 年攤銷。

(十九)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二十) 借款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款項。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二十一) 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二)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明定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三)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C. 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D.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係採用前一財務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若該結束日後有重大市場變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則加以調整，並配合前述政策揭露相關資訊。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收盤價。

(二十四)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1.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

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勵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2.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 於給與日以所給與之權益工具公允價值基礎於既得期間認列酬勞成本。

(2) 未限制參與股利分配之權利且員工於既得期間內離職無須返還其已取得之股利。

(3) 員工須支付價款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員工若於既得期間離職，員工應返還股票，本公司亦須退回價款。

(二十五)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該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

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以估計之年度平均有效稅率應用至期中期間之稅前損益計算之，並配合前述政策揭露相關資訊。

(二十六) 股本

1.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2.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

(二十七)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

(二十八) 收入認列

1. 本集團銷貨各種精密模具及塑膠成型等產品，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客戶、客戶對於產品銷售之通路及價格具有裁量權、且本集團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 商品之銷售收入以合約價格扣除銷貨退回及折讓等以淨額認列。因移轉所承諾之商品或服務予客戶與客戶付款間之時間間隔未有超過一年者，因此本集團並未調整交易價格以反映貨幣時間價值。
3. 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集團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二十九)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本集團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與不動產、房及設備有關之政府補助，認列為非流動負債，並按相關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認列為當期損益。

(三十) 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

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五、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本集團採用之會計政策經評估尚無重大不確定性。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變動。

民國 110 年 3 月 31 日，本公司存貨之帳面金額為 \$207,384。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0年3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109年3月31日</u>
庫存現金	\$ 1,239	\$ 1,225	\$ 1,227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319,366	393,349	390,815
約當現金-銀行定期存款	170,000	178,500	2,500
約當現金-附買回債券	100,000	50,000	-
	<u>\$ 590,605</u>	<u>\$ 623,074</u>	<u>\$ 394,542</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集團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擔保之情形。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10年3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3月31日
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混合工具-結構式定期存款		\$ 30,000	\$ 30,000	\$ -
評價調整		93	99	-
合計		<u>\$ 30,093</u>	<u>\$ 30,099</u>	<u>\$ -</u>

1. 本集團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認列之淨益分別為\$257及\$0。
2. 本集團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3. 相關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

(三)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10年3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3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權益工具				
非上市櫃股票(註)		\$ 3,900	\$ 3,900	\$ 5,000
評價調整		1,404	1,092	(275)
合計		<u>\$ 5,304</u>	<u>\$ 4,992</u>	<u>\$ 4,725</u>

註：該被投資公司於民國 109 年 12 月因營運策略調整減資退回股款\$1,100。

1. 本集團選擇將屬策略性投資之股票投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投資於民國 110 年 3 月 31 日、109 年 12 月 31 日及 109 年 3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如上表列示。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及綜合損益之明細如下：

	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9年1月1日至3月31日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u>		
	<u>\$ 312</u>	<u>(\$ 385)</u>

3. 本集團未有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四)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目	110年3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3月31日
流動項目：			
三個月以上到期之定期存款	\$ 1,846	\$ 1,855	\$ 1,922

本集團未有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五) 應收帳款

	110年3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3月31日
應收帳款	\$ 215,007	\$ 354,707	\$ 308,091
減：備抵損失	-	(42)	(67)
	<u>\$ 215,007</u>	<u>\$ 354,665</u>	<u>\$ 308,024</u>

1. 本集團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及相關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之說明。
2. 民國110年3月31日、109年12月31日及109年3月31日之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民國109年1月1日客戶合約之應收款餘額為\$416,804。
3. 本集團民國110年3月31日、109年12月31日及109年3月31日之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

(六) 存貨

	110年3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物料	\$ 72,791	(\$ 3,961)	\$ 68,830
在製品	69,042	(1,468)	67,574
製成品	76,557	(5,577)	70,980
	<u>\$ 218,390</u>	<u>(\$ 11,006)</u>	<u>\$ 207,384</u>
	109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物料	\$ 56,517	(\$ 4,549)	\$ 51,968
在製品	40,936	(890)	40,046
製成品	68,757	(4,984)	63,773
	<u>\$ 166,210</u>	<u>(\$ 10,423)</u>	<u>\$ 155,787</u>

	109年3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物料	\$ 67,417	(\$ 2,261)	\$ 65,156
在製品	28,691	(2,842)	25,849
製成品	72,582	(11,021)	61,561
	<u>\$ 168,690</u>	<u>(\$ 16,124)</u>	<u>\$ 152,566</u>

1. 上項存貨均未提供作為質押擔保。
2.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10年1月1日	109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至3月31日
已出售存貨成本	\$ 319,453	\$ 404,754
存貨跌價損失	630	598
	<u>\$ 320,083</u>	<u>\$ 405,352</u>

(以下空白)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0年							
		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72,274	\$ 754,655	\$ 1,077,519	\$ 24,676	\$ 11,472	\$ 27,764	\$ 4,190	\$ 1,972,550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63,944)	(753,546)	(16,231)	(10,071)	(14,493)	-	(958,285)
	\$	<u>72,274</u>	<u>\$ 590,711</u>	<u>\$ 323,973</u>	<u>\$ 8,445</u>	<u>\$ 1,401</u>	<u>\$ 13,271</u>	<u>\$ 4,190</u>	<u>\$ 1,014,265</u>
1月1日		\$ 72,274	\$ 590,711	\$ 323,973	\$ 8,445	\$ 1,401	\$ 13,271	\$ 4,190	\$ 1,014,265
增添		-	-	29	-	17	-	-	46
處分		-	-	(24)	-	-	-	-	(24)
重分類		-	-	1,446	-	-	-	-	1,446
折舊費用		-	(5,539)	(17,689)	(690)	(169)	(577)	-	(24,664)
淨兌換差額		(720)	(4,832)	(2,694)	(75)	(7)	(128)	(42)	(8,498)
3月31日	\$	<u>71,554</u>	<u>\$ 580,340</u>	<u>\$ 305,041</u>	<u>\$ 7,680</u>	<u>\$ 1,242</u>	<u>\$ 12,566</u>	<u>\$ 4,148</u>	<u>\$ 982,571</u>
3月31日									
成本	\$	71,554	\$ 748,877	\$ 1,080,444	\$ 24,471	\$ 11,410	\$ 27,515	\$ 4,148	\$ 1,968,419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68,537)	(775,403)	(16,791)	(10,168)	(14,949)	-	(985,848)
	\$	<u>71,554</u>	<u>\$ 580,340</u>	<u>\$ 305,041</u>	<u>\$ 7,680</u>	<u>\$ 1,242</u>	<u>\$ 12,566</u>	<u>\$ 4,148</u>	<u>\$ 982,571</u>

109年

	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72,322	\$ 777,947	\$ 1,153,243	\$ 23,051	\$ 12,056	\$ 27,466	\$ 4,204	\$ 2,070,289
累計折舊	-	(154,391)	(753,671)	(14,315)	(9,855)	(12,041)	-	(944,273)
	<u>\$ 72,322</u>	<u>\$ 623,556</u>	<u>\$ 399,572</u>	<u>\$ 8,736</u>	<u>\$ 2,201</u>	<u>\$ 15,425</u>	<u>\$ 4,204</u>	<u>\$ 1,126,016</u>
1月1日	\$ 72,322	\$ 623,556	\$ 399,572	\$ 8,736	\$ 2,201	\$ 15,425	\$ 4,204	\$ 1,126,016
增添	-	-	1	-	-	-	11	12
處分	-	(1,022)	(1,714)	-	-	-	-	(2,736)
重分類	-	1,601	1,318	-	-	-	-	2,919
折舊費用	-	(6,055)	(20,899)	(597)	(222)	(685)	-	(28,458)
淨兌換差額	110	(2,484)	(1,240)	(22)	(8)	11	7	(3,626)
3月31日	<u>\$ 72,432</u>	<u>\$ 615,596</u>	<u>\$ 377,038</u>	<u>\$ 8,117</u>	<u>\$ 1,971</u>	<u>\$ 14,751</u>	<u>\$ 4,222</u>	<u>\$ 1,094,127</u>
3月31日								
成本	\$ 72,432	\$ 771,106	\$ 1,104,133	\$ 22,982	\$ 12,015	\$ 27,479	\$ 4,222	\$ 2,014,369
累計折舊	-	(155,510)	(727,095)	(14,865)	(10,044)	(12,728)	-	(920,242)
	<u>\$ 72,432</u>	<u>\$ 615,596</u>	<u>\$ 377,038</u>	<u>\$ 8,117</u>	<u>\$ 1,971</u>	<u>\$ 14,751</u>	<u>\$ 4,222</u>	<u>\$ 1,094,127</u>

1.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本公司未有利息資本化之情形，且均為自用。

2.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八)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集團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土地、房屋建築及運輸設備，租賃合約之期間介於 2 到 3 年。位於越南之土地租賃為預付 45 年土地使用權。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未獲得出租人同意，不得將租賃之資產轉租、出借、頂讓，或以其他變相方式由他人使用，或將租賃權轉讓於他人。
2.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u>土地</u>	<u>房屋建築</u>	<u>運輸設備</u>	<u>合計</u>
110年1月1日	\$ 12,520	\$ 51,665	\$ 2,852	\$ 67,037
折舊費用	(99)	(6,182)	(513)	(6,794)
匯率影響數	(60)	133	-	73
110年3月31日	<u>\$ 12,361</u>	<u>\$ 45,616</u>	<u>\$ 2,339</u>	<u>\$ 60,316</u>
	<u>土地</u>	<u>房屋建築</u>	<u>運輸設備</u>	<u>合計</u>
109年1月1日	\$ 13,565	\$ 6,219	\$ -	\$ 19,784
增添	-	2,334	-	2,334
折舊費用	(105)	(5,404)	-	(5,509)
匯率影響數	(186)	(8)	-	(194)
109年3月31日	<u>\$ 13,274</u>	<u>\$ 3,141</u>	<u>\$ -</u>	<u>\$ 16,415</u>

3.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u>110年1月1日 至3月31日</u>	<u>109年1月1日 至3月31日</u>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528	\$ 4
屬低價值資產之租賃費用	5	208

4. 本集團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除上述附註六(八)3. 所述之租賃相關費用之現金流出外，另因租賃負債本金償還產生之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6,442及\$3,892。

(九) 投資性不動產

	110年		
	土地	房屋及建築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3,429	\$ 31,157	\$ 34,586
累計折舊	—	(627)	(627)
	<u>\$ 3,429</u>	<u>\$ 30,530</u>	<u>\$ 33,959</u>
1月1日	\$ 3,429	\$ 30,530	\$ 33,959
折舊費用	—	(154)	(154)
淨兌換差額	(34)	(304)	(338)
3月31日	<u>\$ 3,395</u>	<u>\$ 30,072</u>	<u>\$ 33,467</u>
3月31日			
成本	\$ 3,395	\$ 30,841	\$ 34,236
累計折舊	—	(769)	(769)
	<u>\$ 3,395</u>	<u>\$ 30,072</u>	<u>\$ 33,467</u>
	109年		
	土地	房屋及建築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77,398	\$ 61,192	\$ 138,590
累計折舊	—	(14,963)	(14,963)
	<u>\$ 77,398</u>	<u>\$ 46,229</u>	<u>\$ 123,627</u>
1月1日	\$ 77,398	\$ 46,229	\$ 123,627
重分類	(73,966)	(14,979)	(88,945)
折舊費用	—	(232)	(232)
淨兌換差額	5	47	52
3月31日	<u>\$ 3,437</u>	<u>\$ 31,065</u>	<u>\$ 34,502</u>
3月31日			
成本	\$ 3,437	\$ 31,221	\$ 34,658
累計折舊	—	(156)	(156)
	<u>\$ 3,437</u>	<u>\$ 31,065</u>	<u>\$ 34,502</u>

1.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及直接營運費用：

	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9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 1,444	\$ 3,084
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 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 用	\$ 154	\$ 232

2. 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於民國 110 年 3 月 31 日、109 年 12 月 31 日及 109 年 3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44,233、\$44,233 及\$44,850，係依管理階層採用市場參與者常用之評價方法進行評價。該評價係參考類似不動產交易價格之市場證據近期重要假設及評價之公允價值。

3. 以投資性不動產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十)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110年3月31日	109年3月31日
待出售土地	\$ -	\$ 73,966
待出售房屋	-	14,979
	\$ -	\$ 88,945

本集團於 109 年 2 月 19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處分座落於新北市五股區五工段 501 地號之土地及房屋建物，將該土地及房屋建物分類為待出售非流動資產，預期將超過相關淨資產之帳面金額，故將該等單位分類為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時，並無應認列之減損損失，前述不動產之出售已於民國 109 年 4 月 30 日完成過戶，出售總價款為\$310,000，扣除銷項稅額\$1,209 及帳面價值\$88,945，產生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219,846。

(十一) 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10年3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 75,577	0.90%-1.82%	無
擔保借款	45,696	1.19%-1.20%	土地及建築物
	\$ 121,273		
借款性質	109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 47,038	0.95%-1.26%	無
擔保借款	102,880	1.15%-1.26%	土地及建築物
	\$ 149,918		

借款性質	109年3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 181,413	1.15%-3.51%	無
擔保借款	159,660	1.90%-4.25%	土地及建築物
	<u>\$ 341,073</u>		

本集團認列於損益之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二十四)之說明。

(十二) 其他應付款

	110年3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3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22,296	\$ 38,882	\$ 29,635
應付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1,098	17,589	869
應付加工費	12,398	10,661	4,908
應付設備款	5,758	5,784	10,255
應付水電	4,493	5,707	2,384
其他	29,504	38,013	38,995
	<u>\$ 75,547</u>	<u>\$ 116,636</u>	<u>\$ 87,046</u>

(十三) 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10年3月31日
長期銀行借款 兆豐銀行	自民國109年7月30日至民國 116年7月30日，按季付息， 自第13個月起分期償還本金	1.51%	土地及建築 物	\$ 171,006
減：一年或一個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20,521)
				<u>\$ 150,485</u>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9年12月31日
長期銀行借款 兆豐銀行	自民國109年7月30日至民國 116年7月30日，按季付息， 自第13個月起分期償還本金	1.51%	土地及建築 物	\$ 170,734
減：一年或一個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3,659)
				<u>\$ 157,075</u>

1. 本集團民國 109 年 3 月 31 日未有長期借款。
2. 本集團認列於損益之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二十四)之說明。

(十四) 退休金

1. 確定福利計畫

-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1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 (2)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本公司依上述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0、\$26。
- (3)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 \$1,241。

2. 確定提撥計畫

- (1)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 (2)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213、\$265。

(十五) 股份基礎給付

1. 本集團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限制型員工權利新股

本集團於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並未新增發行限制型員工權利新股，已發行之相關資訊如下：

	110年	109年
	股數 (仟股)	股數 (仟股)
1月1日期初流通在外	-	983
本期既得	-	(983)
3月31日期末流通在外	-	-

2.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之費用

本公司因上述交易產生之薪資費用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	\$ 2,355

(十六) 股本

民國 110 年 3 月 31 日，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1,500,000，分為 150,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 \$770,984，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110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9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月1日	77,098	85,148
庫藏股註銷	-	(8,050)
3月31日	77,098	77,098

(十七)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110年				
	發行溢價	庫藏股票 交易	限制員工 權利新股	其他	合計
1月1日(即3月31日期末數)	\$ 609,198	\$ 53,673	\$ 5,885	\$ 143	\$ 668,899

	109年				合計
	發行溢價	庫藏股票 交易	限制員工 權利新股	其他	
1月1日	\$ 713,256	\$ 28,554	\$ 5,885	\$ 143	\$ 747,838
註銷庫藏股票	(67,051)	25,119	-	-	(41,932)
3月31日	<u>\$ 646,205</u>	<u>\$ 53,673</u>	<u>\$ 5,885</u>	<u>\$ 143</u>	<u>\$ 705,906</u>

(十八) 保留盈餘

-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每年決算後當期淨利，應先彌補虧損，次就其餘額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及當年度未分配盈餘調整數額，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 本公司股利政策採穩健平衡原則，並參酌獲利狀況、財務結構及公司未來發展等因素，就當年度所分配之股利中提撥至少百分之二十發放現金股利。
- 本公司之盈餘分派情形如下：

民國 110 年 3 月 16 日舉行董事會及民國 109 年 6 月 16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擬議及決議通過 109 及 108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 (元)	金額	每股股利 (元)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18,929		\$ 7,224	
提列別盈餘公積	17,407		9,770	
現金股利	<u>115,648</u>	1.50	<u>55,511</u>	0.72
	<u>\$ 151,984</u>		<u>\$ 72,505</u>	

本公司民國 109 年度盈餘分派議案，截至民國 110 年 5 月 4 日止，尚未經股東會通過，故本財務報告並未反應此應付股利。

-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6 月 16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以資本公積發放現金，金額為 \$37,007。

(十九) 其他權益項目

	110年			
	未實現評 價損益	外幣換算	員工未賺 得酬勞	總計
1月1日	\$ 1,092	(\$ 93,423)	\$ -	(\$ 92,331)
評價調整	312	-	-	312
外幣換算差異數：				
- 集團	-	(7,917)	-	(7,917)
- 集團之稅額	-	1,583	-	1,583
3月31日	<u>\$ 1,404</u>	<u>(\$ 99,757)</u>	<u>\$ -</u>	<u>(\$ 98,353)</u>

	109年			
	未實現評 價損益	外幣換算	員工未賺 得酬勞	總計
1月1日	\$ 110	(\$ 72,679)	(\$ 2,355)	(\$ 74,924)
評價調整	(385)	-	-	(385)
認列股份基礎給付費用	-	-	2,355	2,355
外幣換算差異數：				
- 集團	-	(8,324)	-	(8,324)
- 集團之稅額	-	1,665	-	1,665
3月31日	<u>(\$ 275)</u>	<u>(\$ 79,338)</u>	<u>\$ -</u>	<u>(\$ 79,613)</u>

(二十) 營業收入

	110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9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客戶合約之收入	<u>\$ 379,772</u>	<u>\$ 466,080</u>

1. 合約客戶收入之細分

本集團之收入細分資訊，請詳附註十四（三）之說明。

2. 合約負債

(1) 本公司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負債如下：

	110年3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合約負債-商品銷售	<u>\$ 20,163</u>	<u>\$ 20,106</u>
	109年3月31日	109年1月1日
合約負債-商品銷售	<u>\$ 2,964</u>	<u>\$ 4,243</u>

(2)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3月31日期初合約負債本期認列收入之金額分別為\$2,607及\$1,953。

(二十一) 利息收入

	110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9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銀行存款利息	\$ 224	\$ 69

(二十二) 其他收入

	110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9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租金收入	\$ 1,444	\$ 3,084
政府補助收入	2,002	-
什項收入	980	685
	<u>\$ 4,426</u>	<u>\$ 3,769</u>

(二十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0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9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益	(\$ 24)	\$ 29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 (損)益	257	-
淨外幣兌換(損)益	(3,166)	2,982
其他	(11)	(203)
	<u>(\$ 2,944)</u>	<u>\$ 3,073</u>

(二十四) 財務成本

	110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9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銀行借款利息費用	\$ 1,205	\$ 2,636
租賃負債利息費用	528	4
	<u>\$ 1,733</u>	<u>\$ 2,640</u>

(二十五)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10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9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員工福利費用	\$ 84,943	\$ 94,63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折舊費用	\$ 24,664	\$ 28,458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 6,794	\$ 5,509
投資性不動產之折舊費用	\$ 154	\$ 232
無形資產之攤銷費用	\$ 1,197	\$ 298

(二十六) 員工福利費用

	110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9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薪資費用	\$ 71,621	\$ 82,466
勞健保費用	7,447	7,185
董事酬金	349	9
退休金費用	213	265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5,313	4,711
	<u>\$ 84,943</u>	<u>\$ 94,636</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於保留彌補虧損數額後，如尚有餘額時，分別以不低於1%及不高於3%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2. 本公司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3月31日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314及\$230；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88及\$138，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民國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係依截至當期止之獲利情況估列。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109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與民國109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七)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10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9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5,846	\$ 7,203
以前年度所得低估數	-	2,364
當期所得稅總額	<u>5,846</u>	<u>9,567</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u>411</u>	<u>1,281</u>
所得稅費用	<u>\$ 6,257</u>	<u>\$ 10,848</u>

(二十九)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10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9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46	\$ 12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5,784	24,961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5,758)	(10,255)
本期支付現金	<u>\$ 72</u>	<u>\$ 14,718</u>

(三十)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含一年內到期)	存入保證金	租賃負債 (流動/非流動)
110年1月1日	\$ 149,918	\$ 170,734	\$ 997	\$ 54,992
短期借款增加	\$ 59,558	-	-	-
短期借款減少	(88,922)	-	-	-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	-	-	(6,442)
匯率影響數	719	272	(10)	128
110年3月31日	<u>\$ 121,273</u>	<u>\$ 171,006</u>	<u>\$ 987</u>	<u>\$ 48,678</u>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含一年內到期)	存入保證金	租賃負債 (流動/非流動)
109年1月1日	\$ 205,353	\$ 13,795	\$ 2,047	\$ 4,249
短期借款增加	346,501	-	-	-
短期借款減少	(210,781)	-	-	-
償還長期借款	-	(13,795)	-	-
租賃負債增添	-	-	-	2,332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	-	-	(3,892)
存入保證金增加	-	-	2	-
109年3月31日	<u>\$ 341,073</u>	<u>\$ -</u>	<u>\$ 2,049</u>	<u>\$ 2,689</u>

七、關係人交易

(一)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關係
全體董事、總經理及主要管理階層等	本集團主要管理階層及治理單位

(二)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10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9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短期員工福利	<u>\$ 6,441</u>	<u>\$ 7,846</u>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質押擔保之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10年3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3月31日	
投資性不動產－土地	\$ 3,395	\$ 3,430	\$ 3,437	銀行借款及關聯 企業背書保證 擔保品
自有土地	71,554	72,274	72,432	〃
建築物	213,719	217,011	222,066	〃
機器設備－淨額	42,543	45,677	56,952	〃
使用權資產－土地	12,361	12,520	13,274	〃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土地	-	-	73,966	〃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房屋	-	-	14,979	〃
	<u>\$ 343,572</u>	<u>\$ 350,912</u>	<u>\$ 457,106</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或有事項

無。

(二)承諾事項

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

	<u>110年3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109年3月31日</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 31,206</u>	<u>\$ 29,461</u>	<u>\$ 30,730</u>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

十二、其他

(一) 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公司能繼續經營，維持企業公司資金流動穩定前提下，透過調整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本集團利用負債比率以監控其資本，該比率係按總負債除以總資產計算。

本集團於民國 110 年之策略維持與民國 109 年相同，民國 110 年 3 月 31 日、109 年 12 月 31 日及 109 年 3 月 31 日本集團之負債比率分別為 29%、34% 及 31%。

(二)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10年3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109年3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30,093	\$ 30,099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選擇指定之權益工具投資	5,304	4,992	4,72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590,605	623,074	394,542
三個月以上到期之定期存 款	1,846	1,855	1,922
應收帳款淨額	215,007	354,665	308,024
其他應收款	352	359	441
存出保證金	14,040	14,091	9,221
	<u>\$ 857,247</u>	<u>\$ 1,029,135</u>	<u>\$ 718,875</u>

	<u>110年3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109年3月31日</u>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21,273	\$ 149,918	\$ 341,073
應付票據	34,344	34,784	23,977
應付帳款	130,348	196,023	201,762
其他應付款	75,547	116,636	87,046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個營業週期內到期)	171,006	170,734	-
長期應付票據	5,911	11,942	31,914
存入保證金	987	997	2,049
	<u>\$ 539,416</u>	<u>\$ 681,034</u>	<u>\$ 687,821</u>
租賃負債-流動	<u>\$ 24,735</u>	<u>\$ 24,945</u>	<u>\$ 1,582</u>
租賃負債-非流動	<u>\$ 23,943</u>	<u>\$ 30,047</u>	<u>\$ 1,107</u>

2. 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部按照管理階層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財務部透過與公司內各營運單位密切合作，以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A. 匯率風險

- (A)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集團及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分別為新台幣及港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0年3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0,568	28.531	301,516
美金:人民幣	2,963	6.5518	84,537
美金:菲國比索	5,649	48.57	161,172
美金:越南幣	5,642	23,171	160,972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5,490	28.531	156,635
美金:人民幣	892	6.5518	25,450
美金:菲國比索	14,811	48.57	422,573
美金:越南幣	2,441	23,171	69,644

109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0,578	28.508	301,558
美金:人民幣	3,178	6.5250	90,598
美金:菲國比索	6,445	48.01	183,734
美金:越南幣	9,359	23,050	266,806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5,833	28.508	166,287
美金:人民幣	1,068	6.5250	30,447
美金:菲國比索	15,164	48.01	432,295
美金:越南幣	4,768	23,050	135,926

109年3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4,758	30.254	446,489
美金:人民幣	3,417	7.0807	103,378
美金:菲國比索	9,541	50.84	288,653
美金:越南幣	8,473	23,610	256,342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8,520	30.254	257,764
美金:人民幣	852	7.0807	25,776
美金:菲國比索	17,541	50.84	530,685
美金:越南幣	3,543	23,610	107,190

(B)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認列之全部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3,166)及\$2,982。

(C)本集團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 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3,015	\$ -
美金:人民幣	1%	845	-
美金:菲國比索	1%	1,612	-
美金:越南幣	1%	1,610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1,566	-
美金:人民幣	1%	255	-
美金:菲國比索	1%	4,226	-
美金:越南幣	1%	696	-

109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
		影響(損)益	綜合(損)益	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4,465	\$	-
美金:人民幣	1%	1,034		-
美金:菲國比索	1%	2,887		-
美金:越南幣	1%	2,563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2,578	\$	-
美金:人民幣	1%	258		-
美金:菲國比索	1%	5,307		-
美金:越南幣	1%	1,072		-

B. 價格風險

- (A) 本集團暴露於價格風險的權益工具，係所持有帳列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集團將其投資組。為管理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本集團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集團設定之限額進行。
- (B) 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國內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此等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其他綜合損益因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或減少 \$53 及 \$47。

C.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A)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按浮動利率發行之短期借款，使本集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本集團按浮動利率計算之借款係以新台幣計價。
- (B) 當借款利率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稅前淨利將

分別減少或增加\$492及\$128，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隨之變動所致。

(2)信用風險

- A. 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
- B. 本集團係以公司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管理階層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C. 本集團依歷史收款經驗，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係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60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D. 本集團依歷史收款經驗，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分別超過181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E. 本集團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因本集團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 F. 本集團經追索程序後，對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融資產之金額予以沖銷，惟本集團仍會持續進行追索之法律程序以保全債權之權利。
- G. 本集團納入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帳款的備抵損失，民國110年3月31日、109年12月31日及109年3月31日之損失率法如下：

110年3月31日

	逾期				合計
	未逾期	1-60天	61-90天	91-180天	
預期損失率	0.03%	0.03%	0.03%-0.04%	0.03%-12.46%	100%
帳面價值總額	\$ 210,657	\$ 4,350	\$ -	\$ -	\$ 215,007
備抵損失	\$ -	\$ -	\$ -	\$ -	\$ -

109年12月31日

	逾期					合計
	未逾期	1-60天	61-90天	91-180天	180天以上	
預期損失率	0%-0.03%	0%-7.14%	0%-50.00%	0%-66.67%	100%	
帳面價值總額	\$ 351,854	\$ 2,853	\$ -	\$ -	\$ -	\$ 354,707
備抵損失	\$ 35	\$ 7	\$ -	\$ -	\$ -	\$ 42

109年3月31日

	逾期					合計
	未逾期	1-60天	61-90天	91-180天	180天以上	
預期損失率	0%-0.58%	0.01%-24.98%	0.02%-49.96%	0.02%-49.97%	100%	
帳面價值總額	\$ 294,012	\$ 14,074	\$ 5	\$ -	\$ -	\$ 308,091
備抵損失	\$ 18	\$ 49	\$ -	\$ -	\$ -	\$ 67

H. 本集團採簡化作法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0年	109年
1月1日	\$ 42	\$ 1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42)	57
3月31日	\$ -	\$ 67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本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本集團財務部監控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此等預測考量公司之債務融資計畫、債務條款遵循及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
- B. 各營運個體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將轉撥回集團財務部。集團財務部則將剩餘資金投資於定期存款、有價證券或其他貨幣市場工具，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民國110年3月31日、109年12月31日及109年3月31日，本集團持有前述投資（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外）之部位分別為\$37,243、\$36,946及\$6,647，可即時產生現金流量以管理流動性風險。
- C. 本集團民國110年3月31日、109年12月31日及109年3月31日未動用借款額度分別為\$576,609、\$664,601及\$1,021,928。
- D. 本集團衍生金融負債及非衍生金融負債按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除下表所列者外，皆為一年內到期與資產負債表所列金額相當，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如下：

非衍生金融負債：			
110年3月31日	3個月以下	3個月 至1年內	1年以上
租賃負債	\$ 6,720	\$ 19,760	\$ 24,457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 一個營業週期內到期)	-	20,637	163,742
存入保證金	-	-	987
應付票據	18,580	15,764	5,911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9年12月31日	3個月以下	3個月 至1年內	1年以上
租賃負債	\$ 6,732	\$ 19,898	\$ 30,838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 一個營業週期內到期)	-	13,659	162,384
存入保證金	-	-	997
應付票據	16,754	18,030	11,942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9年3月31日	3個月以下	3個月 至1年內	1年以上
租賃負債	\$ 309	\$ 1,387	\$ 1,133
存入保證金	-	-	2,049
應付票據	8,020	15,957	31,914

(三) 公允價值

-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集團投資之貨幣型基金及上市櫃股票投資的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非流動資產-存出保證金、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長期借款(含一年或一個營業週期內到期)及其他非流動負債-存入保證金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u>110年3月31日</u>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務證券	\$ -	\$ 30,093	\$ -	\$ 30,09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	\$ -	\$ 5,304	\$ 5,304
<u>109年12月31日</u>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務證券	\$ -	\$ 30,099	\$ -	\$ 30,09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	\$ -	\$ 4,992	\$ 4,992
<u>109年3月31日</u>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	\$ -	\$ 4,725	\$ 4,725

(2) 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A. 第二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u>金融工具類別</u>	<u>評價技術及輸入值</u>
結構式存款	其公允價值係以公開市場報價所推得之折現率曲線為參數，計算未來現金流量折現值作為衡量之基礎。

B. 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u>金融工具類別</u>	<u>評價技術及輸入值</u>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投資	資產法：以受評企業之資產負債表為基礎，逐項評估受評企業之所有有形、無形資產及其應承受負債之價值，並考量表外資產及表外負債，以決定受評企業之價值。

4.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無第一等級及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及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5. 下表列示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第三等級之變動：

	110年		109年	
	非衍生性權益工具		非衍生性權益工具	
1月1日	\$	4,992	\$	5,110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				
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				
損益		312	(385)
3月31日	\$	5,304	\$	4,725

6. 本集團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財務部門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校準評價模型、進行回溯測試、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資料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7. 本集團經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模型及評價參數，惟當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若淨資產增加或減少 0.1%，對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其他綜合(損)益無重大影響。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附註六(二)。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

額：請詳附表四。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五。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六。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表七。

(四) 主要股東資訊

請詳附表八。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一) 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依制定決策所使用之報導資訊辨識應報導部門，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如下：

模 具
塑膠成型

(二) 部門資訊之衡量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應分攤之利息收入、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益、外幣兌換淨損益、財務成本、什項收入以及所得稅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三) 部門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u>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模具</u>	<u>塑膠成型</u>	<u>調節及沖銷</u>	<u>總計</u>
外部收入	\$ 24,967	\$ 354,805	\$ -	\$ 379,772
內部部門收入	41,119	103,901	(145,020)	-
部門收入	<u>\$ 66,086</u>	<u>\$ 458,706</u>	<u>(\$ 145,020)</u>	<u>\$ 379,772</u>
部門(損)益	<u>(\$ 8,598)</u>	<u>\$ 19,857</u>	<u>\$ -</u>	<u>\$ 11,259</u>
部門損益包含：折舊及攤銷	<u>\$ 3,508</u>	<u>\$ 29,301</u>	<u>\$ -</u>	<u>\$ 32,809</u>

<u>109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模具</u>	<u>塑膠成型</u>	<u>調節及沖銷</u>	<u>總計</u>
外部收入	\$ 41,497	\$ 424,583	\$ -	\$ 466,080
內部部門收入	48,725	98,195	(146,920)	-
部門收入	<u>\$ 90,222</u>	<u>\$ 522,778</u>	<u>(\$ 146,920)</u>	<u>\$ 466,080</u>
部門(損)益	<u>(\$ 6,766)</u>	<u>\$ 16,731</u>	<u>\$ -</u>	<u>\$ 9,965</u>
部門損益包含：折舊及攤銷	<u>\$ 2,181</u>	<u>\$ 32,316</u>	<u>\$ -</u>	<u>\$ 34,497</u>

(四) 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部門間之銷售係按公允交易原則進行。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外部收入，與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部門損益與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調節如下：

	<u>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09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部門損益	\$ 11,259	\$ 9,965
利息收入	224	69
其他收入	4,426	3,084
其他利益及損失	(2,944)	3,758
財務成本	(1,733)	(2,640)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u>\$ 11,232</u>	<u>\$ 14,236</u>

台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擔保品名稱	擔保品價值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備註
0	台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AIHAN PRECISION TECHNOLOGY (SAMOA) CO., LTD.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 57,062	\$ 57,062	\$ -	-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者	\$ -	營運週轉	\$ -	\$ -	\$ -	\$ 651,945	\$ 814,931	註2
1	TAIHAN PRECISION TECHNOLOGY (SAMOA) CO., LTD.	台翰模具製品(東莞)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57,062	57,062	14,266	-	"	-	"	-	-	-	651,945	814,931	註2
1	TAIHAN PRECISION TECHNOLOGY (SAMOA) CO., LTD.	TAIHAN PRECISION TECHNOLOGY (PHILIPPINES) CO., INC.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42,655	142,655	28,531	-	"	-	"	-	-	-	238,813	814,931	註3
1	TAIHAN PRECISION TECHNOLOGY (SAMOA) CO., LTD.	TAIHANLAND (PHILIPPINES) INC.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71,186	171,186	57,062	-	"	-	"	-	-	-	238,813	814,931	註3

註1：本公司資金貸與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簽證之財務報表淨值1,629,863(仟元) X 50%=814,931(仟元)。

註2：台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子公司間，如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而從事資金貸與，個別資金貸與限額為以不超過母公司台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簽證之財務報表淨值1,629,863(仟元) x 40%=651,945(仟元)。

註3：TAIHAN PRECISION TECHNOLOGY (SAMOA) CO., LTD直接及間接持有國外子公司間，如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而從事資金貸與，資金貸與之總額及個別資金貸與限額為以不超過TAIHAN PRECISION TECHNOLOGY (SAMOA) CO., LTD最近期經會計師簽證之財務報表淨值1,194,063(仟元) x 40%=477,625(仟元)及1,194,063(仟元) x 20%=238,813(仟元)。

註4：以上交易屬關係人交易者已於合併報表內沖銷。

台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註3)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3)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 保證	屬子公司對 母公司背書 保證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備註
		公司名稱	關係											
0	台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AIHAN PRECISION TECHNOLOGY (PHILIPPINES) CO., INC.	註1	\$ 814,931	\$ 228,248	\$ 228,248	\$ 74,276	\$ -	14%	\$ 1,629,863	Y	N	N	-
0	台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YONGHAN PRECISION TECHNOLOGY CO., LTD.	註1	814,931	114,124	114,124	-	-	7%	1,629,863	Y	N	N	-
0	台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AIHAN PRECISION TECHNOLOGY (SAMOA) CO., LTD.	註2	814,931	497,210	299,576	47,076	-	18%	1,629,863	Y	N	N	-
1	TAIHAN PRECISION TECHNOLOGY (PHILIPPINES) CO., INC	TAIHANLAND (PHILIPPINES) INC.	註1	814,931	85,593	85,593	85,593	-	5%	1,629,863	N	N	N	-
2	TAIHANLAND (PHILIPPINES) INC	TAIHAN PRECISION TECHNOLOGY (PHILIPPINES) CO., INC.	註1	814,931	85,593	85,593	85,593	-	5%	1,629,863	N	N	N	-

註1：本公司之曾孫公司。

註2：本公司之子公司。

註3：(1)本公司對外辦理背書保證之總額為淨值之100%及對單一企業為背書保證之限額為淨值25%。若背書保證對象為本公司之子公司(含間接投資之孫公司)時，背書保證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50%為限。

(2)依上述規定，本公司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對外辦理背書保證之最高限額為淨值1,629,863(仟元) \times 100%=1,629,863(仟元)；另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為淨值1,629,863(仟元) \times 25%=407,465(仟元)。若背書保證對象為本公司之子公司(含間接轉投資之孫公司)時，背書保證之限額為淨值1,629,863(仟元) \times 50%=814,931(仟元)。

註4：本公司背書保證轉換新台幣金額之匯率以董事會決議為基準。

台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110年3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 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台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亞太新興產業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90	3,900	0.56%	5,304	-

台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註3)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台翰公司	東莞台翰公司	1	進貨	\$ 42,528	依台翰公司移轉訂價政策制度	11.20%
0	台翰公司	TAIHAN PRECISION TECHNOLOGY (PHILIPPINES) CO., INC.	1	進貨	77,642	依台翰公司移轉訂價政策制度	20.44%
0	台翰公司	東莞台翰公司	1	應付帳款	57,854	當月結120天內	2.51%
0	台翰公司	TAIHAN PRECISION TECHNOLOGY (PHILIPPINES) CO., INC.	1	應付帳款	46,235	當月結120天內	2.01%
0	台翰公司	YONGHAN PRECISION TECHNOLOGY CO., LTD.	1	銷貨收入	14,049	依台翰公司移轉訂價政策制度	3.70%
1	東莞台翰公司	TAIHAN PRECISION TECHNOLOGY (PHILIPPINES) CO., INC.	3	銷貨收入	5,024	依台翰公司移轉訂價政策制度	1.32%
0	台翰公司	TAIHAN PRECISION TECHNOLOGY (PHILIPPINES) CO., INC.	1	銷貨收入	5,958	依台翰公司移轉訂價政策制度	1.57%
2	TAIHAN PRECISION TECHNOLOGY (SAMOA) CO., LTD.	TAIHAN PRECISION TECHNOLOGY (PHILIPPINES) CO., INC.	3	其他應收款	28,531	—	1.24%
2	TAIHAN PRECISION TECHNOLOGY (SAMOA) CO., LTD.	TAIHANLAND (PHILIPPINES) INC.	3	其他應收款	57,062	—	2.48%
3	TAIHANLAND (PHILIPPINES) INC	TAIHAN PRECISION TECHNOLOGY (PHILIPPINES) CO., INC.	3	租金收入	7,801	—	2.05%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 (1). 母公司填0。
-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僅揭露比率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1%以上者。

台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TAIHAN PRECISION TECHNOLOGY (SAMOA) CO., LTD.	薩摩亞	投資	\$ 1,092,737	\$ 1,092,737	32,289,761	100%	\$ 1,188,958	\$ 10,951	\$ 7,488	-
TAIHAN PRECISION TECHNOLOGY (SAMOA) CO., LTD.	TAIHAN HOLDING (SAMOA) CO., LTD.	薩摩亞	投資	391,133	391,133	10,799,664	100%	102,596	(639)	(639)	-
TAIHAN PRECISION TECHNOLOGY (SAMOA) CO., LTD.	YONGHAN HOLDING (SAMOA) CO., LTD.	薩摩亞	投資	321,162	321,162	10,023,632	100%	492,988	16,106	16,106	-
YONGHAN HOLDING (SAMOA) CO., LTD.	YONGHAN PRECISION TECHNOLOGY CO., LTD.	越南	生產和銷售精冲模、精密型腔膜模具標準件、各類塑膠製品及各類五金製品	320,391	320,391	-	100%	492,974	16,106	16,106	-
TAIHAN PRECISION TECHNOLOGY (SAMOA) CO., LTD.	TAIHAN HOLDING PHILIPPINES CO., LTD.	塞席爾	投資	655,306	655,306	21,739,000	100%	540,796	(4,442)	(4,442)	-
TAIHAN HOLDING PHILIPPINES CO., LTD.	TAIHAN PRECISION TECHNOLOGY (PHILIPPINES) CO., INC.	菲律賓	生產和銷售精冲模、精密型腔膜模具標準件、各類塑膠製品及各類五金製品	319,567	319,567	-	99.99%	207,390	(4,962)	(4,962)	-
TAIHAN HOLDING PHILIPPINES CO., LTD.	TAIHANLAND (PHILIPPINES) INC.	菲律賓	持有生產基地之土地及廠房	308,755	308,755	-	39.99%	332,010	3,468	3,468	註1

註1：TAIHAN HOLDING PHILIPPINES CO., LTD.對菲律賓土地公司持有39.99%股權利益，惟依照股東協議，包括完全的股權轉讓協定、股權抵押協定，為菲律賓土地之第一順位受益人，承擔菲律賓土地公司所有損益。自102年1月9日開始，菲律賓土地之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將百分之百被併入集團之個體財務報表中。

註2：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詳附表六。

台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期初自台	本期匯出或收回		本期期末自台	被投資公司本	本公司直接	本期認列投資	期末投資帳面	截至本期止已	備註
				灣匯出累積投	投資金額		灣匯出累積投						
				資金額	匯出	收回	資金額	期損益	之持股比例	(註2)			
台翰模具製品(東莞)有限公司	生產和銷售精沖模、精密型腔膜模具標準件、各類塑膠製品及各類五金製品	\$ 355,519	2	\$ 421,315	\$ -	\$ -	\$ 421,315	(\$ 639)	100%	(\$ 639)	\$ 102,596	\$ -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3). 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係依本公司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收益。

註3：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之計算係以各投資主體計算，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企業對大陸投資比例上限，係以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六十為限。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 台灣匯出赴大陸 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 規定赴大陸地區 投資限額
本公司	\$ 787,438	\$ 787,438	\$ 977,918

台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民國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銷(進)貨		財產交易		應收(付)帳款		票據背書保證或 提供擔保品		資金融通				其他
	金額	%	金額	%	餘額	%	期末餘額	目的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當期利息	
台翰模具製品(東莞)有限公司	(\$ 42,528)	35	\$ -	-	(\$ 57,854)	54	\$ -	-	\$ -	\$ -	-	\$ -	-

台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110年3月31日

附表八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台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5,012,000	19.47%

註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5%以上資料。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